

请财政处核审。

商水县公安局

核办

沈宗海
9/5

关于拨付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的请示

县政府并财政局：

随着社会的发展，新型犯罪不断出现，给公安机关应急处突提出了更高的要求。公安特警做为公安队伍的“尖刀、利刃”，随时准备处置各类反恐、极端暴力等应急突发案事件。当前，我县特警大队装备老化和损耗严重，急需进行补充。新型特警特战装备即能适应各种复杂的作战需求，提升作战能力，增强处置效能，又可以强化特警队伍的震慑力，提升商水公安整体形象，增强人民群众安全感。无人机在执行特殊任务时应用广泛，可以担负侦查、取证、喊话、巡逻、指挥、监视、投掷驱散性武器、地形查看等功能，能极大的提高处置效率和增强安全系数。

为提高我局的打击处置能力和正规化水平，特申请购置新型特警单警装备（包含战术头盔、战术背心、速干服等九件套）30套，每套7983元；防爆护甲30套，每套2800元；大疆经纬M300RTK警用无人机1架，报价460947元；激光炫目枪1支，报价10万元；便携式无人机查、打一体反制枪1支，报价19万元。初步估算，共需经费壹佰零柒万肆仟肆佰叁拾柒元（1074437元）

（附装备采购申请清单）。敬请领导购置装备为盼。

沈宗海

沈宗海



沈宗海

001

政府资金项目评审结论

商财评（2023）79号

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预算评审结论

商水县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接受委托于2023年8月4日至2023年8月14日对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预算进行了评审。根据《河南省预算评审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豫财办〔2020〕5号），《河南省预算评审操作规程》（豫财评审〔2020〕3号）文件规定，组织开展该工程项目的预算评审工作，经评审结论如下：

一、政府资金项目基本情况

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主要内容为：：购置新型特警单警装备30套，防爆护甲30套，大疆经纬警用无人机1架，激光炫目枪1支，便携式无人机查打一体反制枪1支。

二、工程项目组织与管理

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由商水县公安局组织实施，建设单位送审费用1074437.00元。

三、评审依据

(1) 《河南省预算评审管理办法(试行)》(豫财办〔2020〕5号)

(2) 《河南省预算评审操作规程》(豫财评审〔2020〕3号)

(3) 评审申请、预算书

四、评审过程

县财政局投资评审中心有关工作人员自2023年8月4日收到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评审任务后,认真熟悉有关资料,于2023年8月14日形成预算评审结论。

五、评审结论

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送审造价1074437.00元,审减工程造价224760.00元,审定工程造价849677.00元,审减率20.92%,审减主要原因:单方造价。

六、其他需要说明问题

本评审结论为预算评审结论,仅作为招标控制价参考及控制施工工程造价的依据,本评审数不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,建议通过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确定最终费用。不作为最终结算依据,结算时工程内容及工程量由建设单位现场据实核定。

二〇二三年八月

政府资金项目评审预算表

项目单位：商水县公安局

单位：元

序号	工程名称	送审金额	审定金额	审减金额	审减率	备注
1	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	1074437.00	849677.00	224760.00	20.92%	项目内容：购置新型特警单警装备30套，防爆护甲30套，大疆经纬警用无人机1架，激光炫目枪1支，便携式无人机查打一体反制枪1支。内容审减原因：单方造价。
合 计		1074437.00	849677.00	224760.00	20.92%	

政府资金项目评审结论表（1）

单位：元

项目名称	商水县购置特战装备所需经费
项目单位	商水县公安局
评审类别	预算评审
送审金额	1074437.00
审减金额	224760.00
审定金额	849677.00
审定金额大写	捌拾肆万玖仟陆佰柒拾柒元整

建设单位意见：

同意

2020.11.11

负责人（签字）

盖章

年 月 日

注：本表一式两份填写

005